

# 新平县工商联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 第一部分 县工商联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县工商联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参与本县大政方针及政治、经济、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的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引导会员积极参加全县经济建设，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完善，促进社会全面进步；负责工商界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推荐工作；在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中，宣传、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引导会员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代表并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意见、要求和建议；引导会员积极参与“光彩事业”；为会员提供信息和科技、管理、法律、会计、审计、融资、咨询等服务；开展工商专业培训，帮助会员改进经营管理，完善财会管理，提高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组织会员举办和参加各种对内对外展销会、交易会，组织会员出国、出境考察访问，帮助会员开拓国内、国际市场；增进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and 世界各国工商社团及工商经济界人士的联系和友谊，促进经济、技术和贸易合作；办好会办企业、事业；承办政府和有关部门的委托事项。

#### (二) 2016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是做好非公经济人士教育引导工作，深入开展非公经济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引导非公经济人士积极参与光彩事业；二是加

强对基层商会的管理，进一步加强规范化建设；三助力我县招商引资工作；四是突出作风建设，促进机关建设科学化法治化；五是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参政议政。六是做好鼓励创业“贷免扶补”、“两个10万元”微型企业培育工程和小微企业担保贷款。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县工商联2017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单位属性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县工商联2016年末实有人员编制5人。其中：事业编制5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5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7人（含行政工勤人员1人）。

离退休人员1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1人。

实有车辆编制1辆，在编实有车辆1辆。

## 第二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门 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县工商联 2016 年度收入合计 226.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1.81 万元，占总收入的 67%；其他收入 74.73 万元，占总收入的 33%。与上年对比增加 74.73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和上级兑现“贷免扶补”和“两个十万元”工作经费。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县工商联 2016 年度支出合计 190.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68 万元，占总支出的 66.4%；项目支出 64.04 万元，占总支出的 33.6%；与上年对比增加 5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人员工资标准，向承办“贷免扶补”、“两个十万元”工作的各乡镇（街道）商会兑现工作经费。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用于保障县工商联机关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26.6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 32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人员工资标准。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91.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8.8%。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用于保障县工商联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64.0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8.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6 年的“贷免扶补”和“两个十万元”的任务数比 2015 年多，兑现的工作经费总量增加。项目资金主要用

于工商联机关的调研、培训、商会联络，以及“贷免扶补”、“两个十万元”的工作经费和对昆明新平商会工作给予经费补助。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县工商联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1.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9.5%。与上年对比增 34.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调整人员工资标准。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9.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96%，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关支出情况）；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和医疗补助（相关支出情况）；

4. 住房保障支出 10.6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县工商联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9.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2 万元，增长/下降 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3 万元，下降 8.5%。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规定，厉行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 万元，占 21.2%；公务接待费支出 3.19 万元，占 68.8%。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元，购置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45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县工商联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3.19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3.19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94 批次，接待人次 1121 人。主要用于商会联络、“贷免扶补”、“两个十万元”培育工程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县工商联 2016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69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96，主要原因是今年“贷免扶补”、“两个十万元”工作量比去

年大。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贷免扶补”、“两个十万元”工作的保障。

(二)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三)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里涉及到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在此进行说明解释。

新平县工商业联合会  
2017年9月15日

